

## **中卫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电信重组有关事项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08年12月5日，本公司披露了“关于参与电信重组有关事项的公告”（“临 2008-025”，相关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2009年2月23日，本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卫星通信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卫通”）来函称，中国卫通近日已收到国务院有关部委关于其基础电信业务并入中国电信集团的批复文件。文件要求将涉及中国卫通持有的“中卫国脉”国有股权划转事宜另行报批。

除此以外，我公司没有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卫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9年2月23日